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

(启迈(杭州)检测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名称		启迈(杭州)检测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启迈(杭州)检测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道字【评】字第2307012号)
项目简介(含图片)	启迈(杭州)检测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检测技术、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业务的公司,成立于2015年12月25日,公司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火炬南路1213号1号厂房四层401室、五层;信用代码为91330108MA27WKA44,法定代表人是Herve Patrice OSTROWSKI,注册资本为600万人民币,企业的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检测技术;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主要为纺织品、玩具、食品接触材料、眼镜等产品提供检验检测服务,在检测过程中使用到危险化学品为盐酸、丙酮、乙醇[无水]、乙醇溶液[95%]、正己烷、正庚烷、异辛烷、甲酸、甲醇、氯化锌、乙酸乙酯、氢氟酸、高硼酸钠、乙酸酐、三氯甲烷、氢氧化钾、磷酸、氢氧化钠、氢溴酸、乙基苯、重铬酸钠、四氯乙烯、四氢呋喃、乙腈、甲基叔丁基醚、二氯甲烷、甲苯、三氯化铁、乙酸、次氯酸钠溶液[含有效氯>5%]、硫酸、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硝酸、N,N-二甲基甲酰胺、乙醚、2-丁酮、高氯酸[浓度50%~72%]、过氧化氢溶液[含量>8%]、硝酸银、硝酸铝、甲烷、丙烷、丁烷、氨[液化的或压缩的]、氮[液化的或压缩的]、氧[压缩的]、氮[压缩的]等,故企业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单位。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91号,国务院令第645号修订)、《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7号,第79号修订)、《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年版)》(安监总局公告2013年第3号)规定,企业所属的行业为“M7452 检测服务”,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年版),因此该企业不需要办理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 启迈(杭州)检测有限公司租赁杭州中兴发展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火炬南路1213号1号厂房的一层112和113室、四层、五层,用于企业检测服务项目实施。企业所在园区东侧为空地;园区南侧为空地;园区西侧为浦潮街,隔路为韦孚(杭州)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园区北侧为火炬大道、浦炬街。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夏宇科
技术负责人		蒋永成
过程控制负责人		吴芳萍
评价报告编制人		夏宇科、盛泽阳
报告审核人		张奇峰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夏宇科、汪胜红、盛泽阳
	注册安全工程师	夏宇科、汪胜红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夏宇科、盛泽阳
	时间	2023.8.26至2023.9.25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3.9.25
----------	-----------